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OU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

須予披露的交易 提供擔保服務

提供擔保服務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灃潤擔保（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各該等客戶甲分別訂立各該等擔保協議甲，據此灃潤擔保已同意分別就各該等客戶甲與銀行之間的各該等貸款合同甲項下各該等客戶甲責任向銀行提供擔保。

考慮到灃潤擔保訂立該等擔保協議甲，各該等客戶甲已向灃潤擔保提供股份作為抵押物，其中包括（i）客戶甲一，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4,000,000股的股權；（ii）客戶甲二，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400,000股的股權；（iii）客戶甲三，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650,000股的股權；全部股份持有人均為客戶甲三。經作出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上述抵押物之合共價值超過各該等擔保協議甲項下灃潤擔保的擔保責任。

灃潤擔保已向各該等客戶甲分別收取（i）客戶甲一，擔保手續費為人民幣270,000元（相當於299,700港元），（即貸款合同甲一項下本金金額為全數貸款額人民幣42,000,000元當中的人民幣9,000,000元之3%）；（ii）客戶甲二，擔保手續費為人民幣98,000元（相當於107,780港元），（即貸款合同甲二項下本金金額為人民幣4,200,000元之2.3%）；（iii）客戶甲三，擔保手續費為人民幣150,000元（相當於166,500港元），（即貸款合同甲一項下本金人民幣5,000,000元之3%）；，此比率是按一般商業條款及灃潤擔保一般日常業務過程為依據。該等貸款合同甲項下總擔保手續費為人民幣518,000元（相當於574,980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各該等擔保協議甲以個別單一基準計算的各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均不超過5%，訂立各該等擔保協議甲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均不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通知及公佈。

由於客戶甲一和客戶甲二均是客戶甲三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該等客戶甲都被視為相互關聯或關聯。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就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定而言，該等擔保協議甲所進行的交易進行的交易合併計算。由於有關各該等擔保協議甲（當以合併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均低於25%，訂立該等擔保協議甲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仍只須遵守進行通知及公布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提供擔保服務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灃潤擔保（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各該等客戶甲分別訂立各該等擔保協議甲，據此灃潤擔保已同意分別就各該等客戶甲與銀行之間各該等貸款合同甲項下各該等客戶責任向銀行提供擔保。

該等擔保協議甲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擔保協議	擔保協議甲一	擔保協議甲二	擔保協議甲三
日期：	二零一九年 三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 三月十七日
擔保人：	灃潤擔保		
借款人：	客戶甲一	客戶甲二	客戶甲三
貸款期限：	三年	二十八個月	三年

條款： 擔保義務將持續至由各該等貸款合同甲最終還款日起計兩年。若貸款合同展期或客戶根據貸款合同所欠的款項被宣布到期及於到期日前需提前償還，則擔保責任將持續至由相關展期日/最終還款日起計兩年。如分期還款，則持續至由最後一期的還款日起計兩年。

擔保責任： 灃潤擔保將保證各該等客戶甲在各該等貸款合同甲下的義務，包括各筆本金，利息（包括複利和違約利息），罰款，賠償，費用等。

考慮到灃潤擔保訂立該等擔保協議甲，各該等客戶甲已向灃潤擔保提供股份為抵押物，其中包括（i）客戶甲一，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4,000,000股的股權；（ii）客戶甲二，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400,000股的股權；（iii）客戶甲三，長白山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1,650,000股的股權；全部股份持有人均為客戶甲三。經作出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上述抵押物之合共價值超過各該等擔保協議甲項下灃潤擔保的擔保責任。

灃潤擔保已向各該等客戶甲分別收取i)客戶甲一，擔保手續費為人民幣270,000元（相當於299,700港元），（即貸款合同甲一項下本金金額為全數貸款額人民幣42,000,000元當中的人民幣9,000,000元之3%）；ii) 客戶甲二，擔保手續費為人民幣98,000元（相當於107,780港元），（即貸款合同甲二項下本金金額為人民幣4,200,000元之2.3%）；iii)客戶甲三，擔保手續費為人民幣150,000元（相當於166,500港元），（即貸款合同甲一項下本金人民幣5,000,000元之3%）；，此比率是按一般商業條款及灃潤擔保一般日常業務過程為依據。該等貸款合同甲項下總擔保手續費為人民幣518,000元（相當於574,980港元）。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客戶甲一、客戶甲二及客戶甲三、銀行及彼等各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進行該等交易的理由及利益

灃潤擔保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是一家於中國吉林省持牌的擔保公司，其主營業務為客戶提供擔保服務。於各該等擔保協議甲中的所有條款乃灃潤擔保分別與各該等客戶甲公平磋商後釐定。

此外，按正常慣例，銀行一般會要求擔保公司提供保證金抵押，以使提供擔保服務。但就這次有關該等貸客戶甲之擔保協議提供的擔保服務，銀行已豁免灃潤擔保該要求。

經考慮到擔保服務屬灃潤擔保一般業務，這些擔保協議為本集團所產生的擔保費收入及相應現金流，董事認為這些擔保協議是根據灃潤擔保的信貸政策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本公司和灃潤擔保相關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發展及管理，包括規劃、設計、預算、領牌、合約招標及合約管理、物業投資以及提供金融服務。

灃潤擔保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灃潤擔保之主營業務為提供擔保服務。

該等客戶相關資料

客戶甲一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公路養護，築路材料再生；築路材料銷售。

客戶甲二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公路橋樑施工、公路大中修工程、養護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公路綠化美化、公路養護。

客戶甲三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公路、橋樑工程；公路大、中修工程、公路、養護工程、公路養護、各種建築材料（木材除外）、公路工程機械整機、配件銷售，工程機械維修、製造及售後服務、工程機械租賃及仲介服務、農業種植技術研發、推廣服務；農作物種植、銷售、淡水養殖、銷售；農業園觀光、化肥生產、銷售；園林綠化工程、房屋建築工程、道路運輸、市政公用工程。

該等客戶甲的最終實際擁有人是王志山、張繼山、王志榮、王學峰、王志龍、閆樹武、郭洪智、張俊、吳寶國、劉愛民、嶽立明、唐貴林、王海文、姜永恆、吳德印、高希君、張子民、佟文清、高樹臣、姜軍、鄭洪忠、李明宏、史大偉、孫立國、劉永富、慈忠恕、趙大成、張國清、潘克成、楊寶君、王中彥、孫玉奎、陳敬智、張曉廣、修福金、雲慶芬、韓雪松、陳忠和李乃坤，均為中國籍人士。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各該等擔保協議甲以個別單一基準計算的各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均不超過5%，訂立各該等擔保協議甲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均不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通知及公佈。

由於客戶甲一和客戶甲二均是客戶甲三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該等客戶甲都被視為相互關聯或關聯。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就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定而言，該等擔保協議甲所進行的交易進行的交易合併計算。由於有關各該等擔保協議甲（當以合併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均低於25%，訂立該等擔保協議甲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仍只須遵守進行通知及公佈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銀行」	指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122）長春分行（「九台農商行」），為一家按中國法律於中國持牌的銀行，其已發行H股股票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Grou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客戶甲一」	指	九台區嘉鵬再生材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客戶甲二」	指	吉林嘉鵬公路養護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客戶甲三」	指	吉林省嘉鵬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該等客戶甲」	指	客戶甲一、客戶甲二及客戶甲三的統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澧潤擔保」	指	吉林省澧潤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擔保協議甲一」	指	澧潤擔保（作為擔保人）與客戶甲一（作為借款方）就提供有關貸款合同甲一項下總本金人民幣 42,000,000 元當中的貸款金額人民幣 9,000,000 元擔保服務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所訂立之公司擔保協議
「擔保協議甲二」	指	澧潤擔保（作為擔保人）與客戶甲二（作為借款方）就提供有關貸款合同甲二項下貸款金額人民幣 4,200,000 元擔保服務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所訂立之公司擔保協議
「擔保協議甲三」	指	澧潤擔保（作為擔保人）與客戶甲三（作為借款方）就提供有關貸款合同甲三項下貸款金額人民幣 5,000,000 元擔保服務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所訂立之公司擔保協議
「該等擔保協議甲」	指	擔保協議甲一、擔保協議甲二及擔保協議甲三的統稱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合同甲一」	指	貸款合同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及本金為人民幣 42,000,000 元，客戶甲一作為借款人與銀行作為貸款方之間訂立
「貸款合同甲二」	指	貸款合同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本金為人民幣 4,200,000 元，客戶甲二作為借款人與銀行作為貸款方之間訂立

「貸款合同甲三」	指	貸款合同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及本金為人民幣 5,000,000 元，客戶甲三作為借款人與銀行作為貸款方之間訂立
「該等貸款合同甲」	指	貸款合同甲一、貸款合同甲二及貸款合同甲三的統稱
「百分比率」	指	上市規則第 14.07 條項下之百分比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本公告中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兌換港元的匯率按人民幣1.00元兌1.11港元的匯率計算。該匯率僅用於說明目的，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以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Grou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崔薪瞳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崔薪瞳女士及劉洪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叢佩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鴻基先生、朱作安先生及王曉初先生。